

台灣臨床心理學會年度壁報論文發表

「最多論文單位獎」遴選辦法

101年4月21日理監事會議通過

一、主旨：

台灣臨床心理學會，為落實「科學家-實務者」雙重訓練模式，鼓勵研究生與臨床心理師從事研究，以學術貢獻回饋臨床服務，並累積實徵證據導向之研究成果，特訂定年度壁報論文發表「最多論文單位」獎項徵選辦法。

二、參與資格：

凡本會會員、已繳納本學會常年會費及各項應繳費用，與在學臨床系所研究/博士生於年會中所發表之論文具有下列各項條件，均可自動被審查：

1. 研究主題為台灣地區的臨床心理相關議題。
2. 被審查者必需為該論文的第一作者。

三、獎勵：

分為「學校單位最多論文單位獎」與「臨床實務單位最多論文單位獎」兩類，每年各類別將選出兩名得獎者，並頒發獎狀一只，以資鼓勵。

四、申請辦法：

本會將於每年年會前三個月發通知給會員，請會員踴躍提出論文發表。所有提出之壁報展示，若符合本獎項參與資格，均可於該年度學術討論會中自動被列入審查名單中。

五、評審辦法：

本會將於年會時組成最佳壁報論文審查委員會，由理事長為當然召集人，聘請五位臨床心理研究者與實務者擔任委員，於年會中進行論文審查與第一作者所屬單位之統計。第一作者所屬單位將以科別為計算基準。發表壁報論文最多單位者，將頒發此獎項。

六、本辦法經理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